## 處分財產使用計畫說明書 造報人: 造報日期:〇年〇月〇日 (財團法人○○○) 出售 會所土地及建物計畫 本法人所有坐落臺北市○○區○○段○○號建物〈門牌號碼為臺 北市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〉,因\_\_\_\_\_(請敘明原因)\_\_\_\_, 擬將上述房地出售,另覓坐落臺北市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○樓建物作 為 之用,僅將計劃申報如下: 計畫名稱 出售○○,並新購○○ 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董事會會議紀錄第○○案之議決。 依據 計畫所使用土出售:臺北市〇〇區〇〇段〇〇號房地〈門牌號碼臺北 |地 及 面 積| 市○○區○○路○○號一樓〉 (平方公尺) 土地面積:○○平方公尺 房屋面積:○○平方公尺 新購:臺北市○○區○○段○○號一樓房地 土地坐落:臺北市○○區○○段○○地號 土地面積:〇〇平方公尺 房屋面積:○○平方公尺 計畫實施方法 ⟨1⟩ 出售上述○○,得款新台幣○○萬元。 〈2〉 新購上述○○總價新台幣○○萬元,除由出售所 得之新台幣○○萬元挹注外,不足之數由本法人 向信徒募捐支付之。 〈3〉 新舊建物出售及增購完竣,所有轉移完成後,依 規定申辦增減財產變更許可。

(請加蓋法人圖記)

計畫使用說明 新購建物作為本法人所屬\_\_\_\_\_ 之用。